

关于 2015 和 2016 年全国大学生数学建模赛题

后续研究工作的通告

数模竞赛[HN2016-003]号

为了在全国大学生数学建模竞赛（以下简称竞赛）活动中进一步落实教育部《关于全面提高高等教育质量的若干意见》和教育部、财政部《关于实施高等学校创新能力提升计划的意见》的精神，探索大学生创新能力培养的新举措，促进人才培养与科研工作的结合，促进应用数学与工业及其他行业的结合，促进数学建模教师队伍水平的整体提高，提升竞赛的影响力，全国大学生数学建模竞赛组委会（以下简称全国组委会）已连续两年开展了数学建模赛题后续研究的立项。全国组委会对过去两年数学建模赛题后续研究工作进行了总结，并决定继续将数学建模赛题后续研究工作以成果奖励的方式予以资助。近三年获得全国数学建模竞赛一等奖或者深圳杯夏令营一、二、三等奖团队的指导教师，均可组织学生开展相应赛题（含夏令营赛题）的后续研究并向全国组委会提交研究成果报告申请奖励。

2015-2016 年度课题研究组的负责人向全国组委会提交研究成果报告的截止日期为 2016 年 4 月 30 日（请同时附上申请书，见附件）。研究报告的内容分为两部分：第一部分是对相应赛题现有解决方案不足的分析；第二部分是新的解决方案，以及新方案的优长之处。全国组委会将组织专家进行评审，获奖成果将推荐到将于 2016 年 8

湖南省大学生数学建模竞赛组织工作委员会

月 8-10 日举行的“中国工业与应用数学学会第十四届年会”上报告，并对每个获奖研究组给予 1 万元的经费奖励，资助学生与教师的相关费用。

全国组委会希望更多的数学建模竞赛指导教师积极参与到数学建模赛题后续研究工作中。2016-2017 年度课题研究组的负责人向全国组委会提交研究成果报告的截止日期为 2017 年 4 月 30 日（具体细节将于 2017 年 3 月另行通知）。

附件：赛后研究申请书

湖南省大学生数学建模竞赛组委会

2016 年 3 月 25 日

